

领思

新兴市场研究简报

提要:

- ▶ 「中国债务陷阱」是一个阴谋论，其背后反映出的是一个由美国领导、对中国「一带一路」倡议的阻挠行动。
- ▶ 在任何国家和地区，哪怕是被媒体广泛引用作为典型的斯里兰卡，都不存在中国债务陷阱。
- ▶ 由中国公司承建和租赁的斯里兰卡汉班托塔港并非债务陷阱的一部分，它不是个沉重的负担，也不是所谓的债转股，更不是对斯里兰卡主权的侵犯。

以斯里兰卡为例看「中国债务陷阱」论

沙伯力、严海蓉



图片来源: Deneth17 / Wikipedia. CC BY-SA 3.0

议题

「锡安长老会纪要」(The Protocols of The Elders of Zion)是20世纪由俄罗斯秘密警察(Russian secret police)散播的一种颇具影响力的阴谋论，它是基于1903年出现的一份伪造文件，据称该文件捏造了犹太人寻求统治世界而采用的各种手段。其中第二十一条是关于借贷和信用的：「我们【犹太人】利用管理者的腐败与执政者的软弱，通过给政府提供贷款，让我们的钱翻了两倍、三倍、甚至更多……尽管这些国家根本不需要这些钱。」

如今，所谓的「中国债务陷阱」的论调与「锡安长老会纪要」阴谋论十分相似：中国故意借钱给腐败无能的外国统治者，让他们去建造毫无用处的基础设施，预计他们会无法偿还债务从

而违约，中国于是接管这些国家的资源财产，推进它统治世界的目标。美国精英大力宣扬这个阴谋论：副总统彭斯(Pence)和国务卿蓬佩奥(Pompeo)指责中国是掠夺者，通过借贷让其他国家丧失主权。这种指控与一直以来针对犹太人的指控如出一辙。

美国自由派的民主党人士，美国的盟友们例如印度、日本和澳大利亚，和一些欧洲国家的领导人，也都支持「中国债务陷阱」的说法。但是，和锡安长老会纪要一样，「中国债务陷阱」论是幻想的产物。西方媒体指责中国使几乎每一个发展中国家落入陷阱，往往以斯里兰卡的汉班托塔港为例。其实这个例子根本无法证明中国债务陷阱的存在。

评估

汉班托塔港不是中国设下的债务陷阱。自上世纪20年代起，斯里兰卡人就在谈论是否要在印度洋主航道附近修建汉班托塔港。在2006至2007年间，斯里兰卡政府先后向印度和日本寻求融资，但遭到了拒绝，原因是印度不希望支持一个可与其本土港口竞争的项目，而日本则已经是斯里兰卡最大的双边债权国。

在随后的2007至2012年间，斯里兰卡不得不转而积极劝说中国，来投资并建设汉班托塔港。港口落成后，最初由斯里兰卡港务局运营，但和其他很多新港口一样，汉班托塔港的盈利无法立刻达到预期的水平。2016年，斯里兰卡政府决定将港口出租，并再次询问了印度和日本的意向，但仍遭到拒绝。于是斯里兰卡政府转而大力招揽中国公司。最后，总部设在香港的中国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同意与斯里兰卡港务局合作，并签订为期99年的租约。

斯里兰卡政府出租汉班托塔港并非受来自中国的债务压力所致。由于本国长期受内战所困，作为低度中等收入国家的斯里兰卡到本世纪头十年中期，除了能从中国获得贷款外，几乎无法从其它途径获得优惠贷款，反而只能申请主要由美国和英国的银行提供的高息商业贷款，并发行昂贵的国际主权债券(ISBs)。这些债券大多由美国人购买，主要用于支付一般的政府支出，而非基础设施建设。

而斯里兰卡政府从中国获得的贷款中，将近三分之二都是优惠贷款，利率平均在3.2%左右，大部分的还款周期为20年。中国贷款

主要被用于建造汉班托塔港、铁路、公路和发电站。到2016年为止，中国贷款只占斯里兰卡政府债务中9%的份额，或是斯里兰卡公共机构外债总额的15%。这些贷款并没有造成债务危机，因为斯里兰卡港务局能够用其在科伦坡港获得的利润来偿还汉班托塔港的贷款，在2016年和2017年，港务局每年偿还了约6700万美元。与此同时，斯里兰卡则需要数十亿美元的巨资来偿还西方投资者手中的主权债券和商业贷款。

汉班托塔港的租约不是债转股。招商局港口支付了11.2亿美元，获得汉班托塔港租约中不到70%的股权。这个价钱已远超汉班托塔港当时的估值。所以中国并没有把建造汉班托塔港的贷款转换为租约的股权。而斯里兰卡港务局则保留了超过30%的股权，并有权在未来10年内购回额外20%的股权，之后还可以接着购回全部股权。因此，中国既没有汉班托塔港的所有权，也没有免除建造这个港口的债务。

汉班托塔港并非昂贵而无用的沉重负担。港口一般需要花十到二十年的时间实现盈利。对于汉班托塔港而言，预期可能还需要更长的四到八年时间实现盈利。招商局港口是中国最大的港口运营商，在全球18个国家运营着36个港口。旗下的科伦坡国际集装箱码头(CICT)在2014年，也就是开港后的一年内就实现了盈利。该码头现在仅使用科伦坡港17%的劳动力承担了其38%的集装箱流量。CICT称其每五年为本地财政的贡献达20亿美元。这一成功案例很有可能是促使斯里兰卡政府决定将汉班托塔港租给招商局港口的原因之一。

图一：用于建造汉班托塔港的中国贷款 (数据来自青年兰卡企业家协会)

年份	美元(百万)	利率	期限	宽限期
2007	306.7	6.4%	15年	3年
2011	144	2%	20年	5年
2011	65.1	2%	20年	5年
2011	600	2%	20年	5年
2012	150	2%	20年	5年

图二：斯里兰卡历年偿还的中国进出口银行汉班托塔港建设贷款的本金及利息一览 (至汉港租约生效之时)

年份	利息(百万美元)	本金(百万美元)
2010	\$7.5	\$0
2011	\$18.3	\$0
2012	\$21.7	\$0
2013	\$25.4	\$0
2014	\$31.3	\$30.8
2015	\$34.7	\$33.8
2016	\$33.7	\$33.8
2017 H1	\$16.2	\$16.9

招商局港口在2017年接手汉班托塔港的运营，并承诺将斥资四至六亿美元用于港口的改造升级，包括装载燃料船舶加油服务，以及最终修建集装箱码头来承接科伦坡港无法容纳的货流量。一个配套的临港工业园区也在规划中，吸引企业进驻。汉班托塔是斯里兰卡最贫穷的地区，但随着当地铁路和高速公路的未来通车，该地区有望成为像中国蛇口一样以「前港-中区-后城」的模式繁荣发展的地区。

汉班托塔港的99年租约不会侵犯斯里兰卡的主权。和其他主权国家一样，斯里兰卡政府有权对汉班托塔港问题进行重新谈判或将港口收回。同时，斯里兰卡政府已经明令禁止将港口作为外国军事基地使用。至于较长的租期，对于需要巨额投资升级的项目而言并非罕见。例如，澳大利亚就曾以99年的租期出租了多个重要港口。这些港口被租给来自多个国家的实体，包括澳大利亚本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拿大、印度以及中国。又如，印度也允许其港口以99年的租期出租，加拿大亦批准了其位于新斯科舍省的一港口以99年的租期出租。

建议

分析家们应该指出「中国债务陷阱」是不合逻辑的阴谋论调。「债务陷阱」论会挑拨离间中国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关系，让后者更难成为中国的客户。没有证据表明，中国会诱骗其他国家进行基础设施建设，或在其他国家无力偿还债务的情况下取消其抵押品赎回权。我们在非洲国家和斯里兰卡的实地访谈得到的信息表明，由中国资金支持的基础设施建设往往都是由当地提出，并需要由东道国采纳才能通过。中国债权方从未没收过境外的任何国家资产。位于美国、英国和德国等地的智库和咨询机构，包括美国荣鼎咨询、牛津中非咨询、全球发展中心、德国基尔大学的学者们，近来都发表了相关话题的研究成果。他们的研究表明，中国不但没有逼迫还款困难的国家偿还贷款，反而还给他们提供了债务重组。相比起来，发达国家会员占多数的巴黎俱乐部的债权国几乎从不进行债务重组。

图三：澳大利亚2010至2017年间对外出租的重要港口租约期限(年)及生效日期



图四：汉班托塔港在2016年年底(即租约生效数月前)斯里兰卡的外债存量及债权构成



资料来源：汉班托塔港租约数月前斯里兰卡的外债存量及债权构成

本研究简报原以英文撰写。
请访问本研究所网站参阅原文。



<http://iems.ust.hk/tlb>

必须认识到「中国债务陷阱」论的实质是一个政治工具，反映出一种种族主义的意识形态。它是美国正在实施的阻挠中国「一带一路」投资和基建倡议的动员布局的一部分。在美国看来，「一带一路」倡议挑战了其在发展中国家的利益。通过「中国用债务陷阱欺骗和危害其他发展中国家」这一说辞，美国可以联合其盟国参与抗衡一带一路。更进一步来说，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如果政府想从中国贷款，国内的反对派也可以援引「中国债务陷阱」论来诋毁政府，这也使得他们更乐意支持这个反一带一路的行动。

美国国务院政策规划事务主任基伦·斯金纳(Kiron Skinner)曾强调说，中国「是一个独一无二的挑战……因为北京政权并非西方哲学及历史的产物」，并且，根据她的说法，还是「第一个非高加索白种人的大国竞争者」。经典的黄祸论假定中国想要统治世界。如今美国总统特朗普的智囊团，诸如约翰·波顿(John Bolton)和彼得·纳瓦罗(Peter Navarro)，共和党和民主党的政客们，例如参议员马尔科·卢比奥(Marco Rubio)、马克·沃纳(Mark Warner)、加里·彼得斯(Gary Peters)，以及美国众议院国土安全委员会主席麦克·麦考尔(Michael McCaul)，也都持这种论调。研究中

美关系的历史学家麦克·夏勒(Michael Schaller)认为，这些对中国的论断和「经典的反犹太主义」非常相似。

不论是在往日的还是今时的黄祸论里，中国和中国人都以一副利用卧底渗透、行贿腐败、环境污染、疾病传染和毒品成瘾等手段给其他国家设下圈套的面目出现。在最初的黄祸论里，对中国的指责是在字面意义上的让外国人对鸦片「上瘾」。如今，这个指责在美国也升级成为中国人致使美国人对芬太尼(类鸦片止痛剂)上瘾，尽管此类毒品实际主要在美国境内生产。与此同时，「中国债务陷阱」也被形容为让国民在抽象意义上对债务「上瘾」。奥巴马政府时期的非洲事务高级主管格兰特·哈里斯(Grant T. Harris)是这一说法最高调的鼓吹者。

应该鼓励积极驳斥「中国债务陷阱」论的行为。「中国债务陷阱」论有其种族主义的根基，而它攻击的对象又是一个威权主义的大国，这使得该论述很难被撼动。然而，尽管有政客和媒体散播「中国债务陷阱」论，研究中国对外关系的专家学者却都越来越反对这一说法。有份驳斥「中国债务陷阱」论的阵营应继续扩大，让更多的人知道该危险论调不仅从逻辑上和实证上都站不住脚，更会加深种族主义全球化的蔓延。



电话：(852) 3469 2215

电邮：iems@ust.hk

网址：<http://iems.ust.hk>

地址：香港科技大学卢家骢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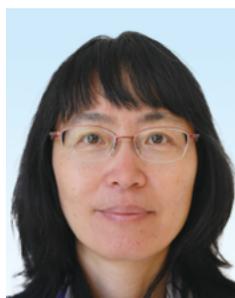
支持机构



作者简介



沙伯力 (Barry Sautman)是香港科技大学社会科学荣誉教授、政治学者和律师，亦是中非问题研究的专家，长期对中国在赞比亚、埃塞俄比亚、肯尼亚等非洲国家的投资进行研究，尤其关注中国雇主与非洲工人之间的关系。他还在斯里兰卡开展了「一带一路」倡议的研究。



严海蓉 (Yan Hairong)是香港理工大学应用社会科学系副教授。她的研究兴趣包括劳动、性别、农村、城乡关系、集体合作的农村经济。她早期的研究聚焦于活在中国城市中的来自农村的农民工，以审视中国改革进程中农村与城市关系、性别关系和阶级关系的转变。